

她遭前男友骚扰，法院发出首份情侣分手后“保护令”

“人身安全保护令”也能保护“未婚的你”

今日女报 / 凤网记者 刘浩 通讯员 杨露

一段感情走到了尽头，有的人能做到好聚好散、互相成全。但也有一些人分手后心有不甘，骚扰恐吓，以爱之名，行伤害之实。

近日，常德市鼎城区人民法院签发了该院在新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妇女权益保障法》施行后，首份情侣分手后的“人身安全保护令”，及时保护未婚女性的人身安全，保障了妇女的合法权益。

案件 送花圈、跟踪、监控……男子用极端方式恐吓前女友

“拿到人身安全保护令，这下终于放心多了！”常德女孩唐甜没想到，这一次的恋爱经历竟让她有了摆脱不了的阴影。

唐甜和前男友赵飞曾有过甜蜜时光，后因性格不合选择了分开。不料，两人分手后，赵飞四处捏造虚假事实污蔑唐甜，多次跟踪、监控她的行踪，还在社交平台发布多条不实负面信息。

唐甜遭遇的，不仅是心理上的痛苦，更有直接的生命安全威胁。赵飞每

天频繁打电话、发送带有大量侮辱性字眼的微信骚扰唐甜，还经常无故冲到唐甜家中，摔坏她的个人贵重物品，甚至限制唐甜的人身自由。

唐甜不堪忍受，躲了起来，赵飞又追到单位打骂、威胁。“我当时真是害怕极了，不敢再与他见面了。”

赵飞找不到唐甜，便转而她的亲人、朋友、同事身上下手——给唐甜亲友送花圈，在唐甜单位门口拉横幅……

不堪其扰，唐甜为此多次报警，经过警察的教育，赵飞写过道歉信和保证书，甚至还被拘留过，但他依旧没有收敛，仍然在线上隔空骚扰。

唐甜终日担惊受怕、精神紧张，严重影响了日常生活。“虽然分手了，可他总是骚扰、跟踪我，我快崩溃了。”为避免赵飞再次对其恐吓、骚扰，笼罩在恐吓阴影中的唐甜向法院申请了人身安全保护令。



法院 发出首份情侣分手后“人身安全保护令”

常德鼎城法院经审查，根据唐甜提供的证据，可以证实赵飞自双方终止恋爱关系后，以不正当方式骚扰、干扰唐甜的正常生活，导致唐甜面临侵害的现实危险，其申请符合作出“人身安全保护令”的法定条件。

遂鼎城法院作出裁定：禁止被申请人赵飞在申请人唐甜的住所或经常

出入场所从事可能影响唐甜正常生活以及学习的活动；禁止赵飞殴打、威胁唐甜、对唐甜实施暴力；禁止赵飞接触唐甜；禁止赵飞骚扰、跟踪唐甜。

法官介绍，妇女权益遭受的侵害除了来自家庭，也常见于恋爱关系中或者终止恋爱关系以及离婚之后。

为此，新修订的《中

华人民共和国妇女权益保障法》明确规定，禁止以恋爱、交友为由或者在终止恋爱关系、离婚之后，纠缠、骚扰妇女，泄露、传播妇女隐私和个人信息。妇女遭受上述侵害或者面临上述侵害现实危险的，可以向法院申请人身安全保护令。

（为保护隐私，文中当事人皆为化名）

回顾 男子分手生愤恨，恐吓前女友获刑10个月

无独有偶，6月18日，今日女报 / 凤网记者从株洲市石峰区检察院了解到，2023年9月，该院就以涉嫌寻衅滋事罪依法向一名骚扰恐吓前女友的男子提起公诉，最终法院判处男子谷某有期徒刑10个月。

谷某与朱某本是一对恋人，两人同居一年多后因经济问题发生纠纷。2021年10月开始，谷某以索要精神损失费为由多次恐吓骚扰女方，方式层出不穷，查明的骚扰事实多达16次。谷某用锤

子砸坏朱某家中物品、将其电动车轮胎放气、用菜刀将其家外的自来水管切断、打开水龙头放水数十吨、殴打朱某，甚至更恶劣地将其屋顶天然气管道扎破，造成天然气泄漏。

朱某因谷某的行为严重影响了正常生活，曾多次报警且经过多次调解赔偿，但谷某依旧执迷不改。谷某因无法从分手的事实中走出来，认为自己多次的骚扰、毁坏财物理所应当。

案件办理过程中，检察官多次对谷某进行单独开导以及教育，才让他彻

底意识到自己的行为是错误的，但为时已晚，等待谷某的将是法律的制裁。

检察机关在全面审查案件事实和证据后认为，谷某因婚恋纠纷拦截、恐吓他人，任意损毁他人财物情节严重，经公安机关指正批评制止、处理处罚后，仍继续实施该类行为，不仅侵犯了被害人的合法权益，也破坏了社会秩序，情节恶劣，已经构成寻衅滋事罪，应当追究刑事责任，石峰区法院支持检察机关诉讼请求，当庭判处谷某有期徒刑10个月。

律师说法 拒绝一切以爱为名的暴力

陈楚枫（北京盈科【长沙】律师事务所律师）

恋人相处，分手后要理性对待，不能以感情为借口走向违法犯罪道路。对于广大女性而言，如分手后遭遇恐吓甚至暴力骚扰，务必勇敢地拿起法律武器及时保护自身合法权益。

申请人身安全保护令是最为直接有效的维权方式之一。新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妇女权益保障法》第二十九条明确规定，禁止以恋爱、交友为由或者在终止恋爱关系、离婚之后，纠缠、骚扰妇女，泄露、传播妇女隐私和个人信息。妇女遭受上述侵害或者面临上述侵害现实危险的，可以向人民法院申请人身安全保护令。该条规定将适用人身安全保护令的主体范围由家庭成员扩大至曾经具有恋爱、婚姻关系或者以恋爱、交友为由进行接触等人群，可以更好地预防和制止发生在家庭成员以外亲密关系中的不法行为。

《中华人民共和国反家庭暴力法》规定，人身安全保护令的有效期不超过6个月，自作出之日起生效。人身安全保护令失效前，人民法院可以根据申请人的申请撤销、变更或者延长。因此，在人身安全保护令失效前，唐甜须记得向人民法院申请延长保护令的有效期，以免给加害人留下可乘之机。如赵飞违反上述禁令，法院将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反家庭暴力法》第三十四条规定，视情节轻重，处以罚款、拘留；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另外，也可以选择报警求助。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治安管理

处罚法》的相关规定，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处五日以上十日以下拘留，可以并处五百元以下罚款；情节较轻的，处五日以下拘留或者五百元以下罚款：（一）写恐吓信或者以其他方法威胁他人人身安全的；（二）公然侮辱他人或者捏造事实诽谤他人的；（三）捏造事实诬告陷害他人，企图使他人受到刑事追究或者受到治安管理处罚的；（四）对证人及其近亲属进行威胁、侮辱、殴打或者打击报复的；（五）多次发送淫秽、侮辱、恐吓或者其他信息，干扰他人正常生活的；（六）偷窥、偷拍、窃听、散布他人隐私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二百九十三条规定了寻衅滋事罪，其中明确行为人为追逐、拦截、辱骂、恐吓他人，情节恶劣，破坏社会秩序的，将会被处五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者管制。受害人可以据此直接向公安机关报案。

除此之外，还可以通过民事诉讼来维护自己的权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第九百九十五条规定，人格权受到侵害的，受害人有权依照本法和其他法律的规定请求行为人承担民事责任。受害人的停止侵害、排除妨碍、消除危险、消除影响、恢复名誉、赔礼道歉请求权，不适用诉讼时效的规定。受害人可以据此向法院起诉，要求加害人停止侵害行为，并索赔精神损害赔偿。

需要注意的是，受害人遭受威胁恐吓后，通过以上三种方式维权均需要收集证据，这些证据包括电话录音、微信聊天记录、目击证人的证言等。